

山东阳谷华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山东阳谷华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知已于2016年10月5日专人及通讯方式送达全体董事，本次会议于2016年10月11日上午在公司三楼会议室召开。应参加会议董事6名，亲自出席董事6名，其中独立董事3名。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王文博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1、《关于办理售后回租融资租赁业务的议案》

经审议，同意公司以部分生产设备与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开展售后回租融资租赁业务，租赁期限为30个月，融资金额为人民币5,600万元（含保证金人民币600万元），租赁年利率4%，服务费年化费率为标的价的0.9%。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关于开展售后回租融资租赁业务的公告》、独立董事发表的意见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关于拟在美国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为适应公司未来业务发展的需要，公司拟以自有资金在美国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华泰化学（美国）公司（暂定名，具体以最终登记为准），注册资本200万美元。

《关于拟在美国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山东阳谷华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十月十一日